

#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鄂人社函〔2021〕158号

##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《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进一步营造创新创业良好氛围，推动创业带动就业，拟举办全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，现将《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

一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大赛组织工作。各地应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，做好大赛应对预案，稳步推进赛程，合理安排实施赛事，确保大赛安全有序举办。各地应按照全省大赛方案要求，统一使用大赛的名称、主题、口号、标识。

二、突出做好宣传发动。各地要积极开展多渠道、多方式、多层次发动和宣传工作，让更多创业者了解、关注、参与大赛，



努力扩大大赛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，积极营造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的浓厚氛围。同时，积极宣传本地赛事亮点和成果，在突出地方特色上下功夫，重点关注带动就业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社会价值较大的参赛项目，树立在不同领域、各具代表性的创业典型。

**三、强化经费保障。**此次大赛复赛、总决赛组织实施所需费用，在省级就业专项资金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项目资金中统一安排。初赛形式由各市州根据经费保障情况自主选择，也可联合社会力量共同举办。

**四、严格纪律要求。**大赛要坚持公平公正，按规矩办赛，确保每一个步骤、每一个环节，都做到有标准、有规则、有程序、有监督。对凡不符合大赛报名条件的项目，一律取消参赛资格。

**五、加强组织领导。**为做好大赛组织工作，成立大赛组委会。各地分赛区要相应成立工作专班，明确责任领导和联络员，详细分解工作任务，明确时间表、路线图，挂图作战，责任到人，做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。

大赛联系人：翟学丽 雷梦莹

联系电话：027-87257971 87257932

邮箱：clfcxcyds@163.com



地址：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1号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综合大楼914室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（联系单位：省人才事业发展中心）



# 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工作方案

为做好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组织实施工作，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：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《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》精神，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、八次、九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省政府关于加大引才留鄂工作力度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营造全省良好创新创业环境，以创业带动就业，助力湖北高质量发展。

## 二、大赛主题

智汇湖北 创业荆楚

## 三、大赛组织

### （一）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承办单位：湖北省人才事业发展中心

### （二）大赛组委会

成立大赛组委会，名单见附件 1。省人才事业发展中心组建专班，具体负责大赛方案策划、组织实施、统筹协调等工作。

### （三）评审委员会

特邀知名创业导师、知名企业家及创投行业专家组成大赛评



审委员会。评委会在大赛组委会监督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。

#### 四、参赛对象

年满 18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，创业创新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北省内。重点鼓励正在创业的高校毕业生、海外留学归国人员、退役军人和返乡创业者等群体参赛。

#### 五、大赛形式

大赛包括初赛、复赛、总决赛三个阶段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### （一）第一阶段：初赛（2021 年 10 月 8 日—10 月 20 日）

初赛由各市州负责组织实施。主要职责是组织发动各类参赛主体积极申报项目，有条件的市州可与地方比赛相结合。比赛中应统一冠名：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\*\*初赛，也可根据需要在后面加地方赛事名称。初赛入围复赛的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2。

##### （二）第二阶段：复赛（2021 年 10 月底—11 月中旬）

复赛由大赛组委会专班统一负责组织实施。分“武汉‘1+8’城市圈”、“襄十随神”、“宜荆荆恩”三个片区进行。

三个片区复赛于十月底至十一月中旬举行，具体举办地点另行通知。每个赛区创新组、创业组的参赛项目原则上各不超过 50 个。各分赛区复赛入围总决赛名额详见附件 3。

##### （三）第三阶段：总决赛（2021 年 11 月底）

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专班统一负责组织实施，初定 11 月底在武汉举行。届时还将举办湖北、湖南、江西三地的创业项目邀请赛等交流活动。



## 六、大赛类型及参赛要求

### （一）报名要求

1. 大赛分创新组和创业组。创新组项目为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未满1年的初创企业或机构，且正常运转3个月以上；创业组项目应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满1年且未满5年的企业或机构。计算注册年限以截至2021年8月31日为准。

2. 参赛项目具有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，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且项目的技术、产品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；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。

3. 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，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记录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，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，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，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### （二）报名途径

参赛采用推荐报名和自主报名两种途径。推荐报名：各市州根据参赛要求，组织推荐项目报名参赛，并委派专人指导参赛选手，在大赛官方网站报名。自主报名：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、团队或个人可自行在大赛官方网站报名。两种途径均需登录大赛官方网站 <http://www.hbsrcfwj.cn/>，下载、真实完整地填写《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报名表》，于9月30日16:00前将报名表与路演PPT（商业计划书）等材料一并上传至大赛官网。

### （三）评审形式



初赛由各市州自行确定评审形式，具备条件的市州可举办路演比赛，也可采取专家集中评审等方式，对本地参赛项目进行评分排名。评审工作应在当地人社部门纪委监督下实施。

复赛、总决赛原则上采取线下路演、同步线上直播的形式。评审工作为项目路演 6 分钟、评委提问 4 分钟的方式进行。采用百分制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再汇总取平均值(保留小数点后两位)作为最终得分。

#### (四) 现场奖励

对获得总决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，分别授予“创立方·金星”、“创立方·银星”、“创立方·铜星”称号；对进入总决赛但未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，授予“创立方·优秀之星”称号。

对组织、动员和宣传力度大、效果好，大赛全程未发生违规事件的市州，授予“优秀组织奖”。

- 附件：1. 全省首届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名单
2. 各市州创业创新项目入围复赛名额
3. 各复赛区创业创新项目入围总决赛名额



附件 1

## 湖北省“创立方”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名单

主 任

刘艳红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书记、厅长

副主任

董长麒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，省人才事业发展中心党委书记、主任

成 员

熊娅玲 省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党委书记、主任

张国庆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处处长

李 忠 省人才事业发展中心党委副书记、副主任



## 附件 2

## 各市州创新创业项目入围复赛名额

| 赛区名称            | 地区    | 入围复赛名额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创新组    | 创业组 |
| “武汉‘1+8’城市圈”分赛区 | 武汉市   | 30     | 30  |
|                 | 黄石市   | 3      | 3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孝感市   | 4      | 4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鄂州市   | 2      | 2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黄冈市   | 4      | 4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咸宁市   | 3      | 3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仙桃市   | 2      | 2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天门市   | 1      | 1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潜江市   | 1      | 1   |
| “襄十随神”分赛区       | 襄阳市   | 30     | 30  |
|                 | 十堰市   | 12     | 12  |
|                 | 随州市   | 7      | 7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神农架林区 | 1      | 1   |
| “宜荆荆恩”分赛区       | 宜昌市   | 22     | 22  |
|                 | 荆州市   | 12     | 12  |
|                 | 荆门市   | 10     | 10  |
|                 | 恩施州   | 6      | 6   |



附件 3

## 各分赛区创新创业项目入围总决赛名额

| 赛区名称       | 涵盖区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入围总决赛名额 |     | 比赛地点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--|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创新组     | 创业组 |      |
| 武汉“1+8”城市圈 | 武汉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9       | 9   | 武汉   |
|            | 黄石市、鄂州市、<br>黄冈市、孝感市、<br>咸宁市、仙桃市、<br>天门市、潜江市 | 6       | 6   |      |
| “襄十随神”     | 襄阳市、十堰市、<br>随州市、神农架林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       | 5   | 襄阳   |
| “宜荆荆恩”     | 宜昌市、荆州市、<br>荆门市、恩施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       | 5   | 宜昌   |

